

雷电 著

容顏在  
老去

昨夜

小豪出版社



[24].57/601

容颜在昨夜老去

雷电 著

作家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容颜在昨夜老去/雷电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4.9  
ISBN 7 - 5063 - 3052 - 0

I. 容… II. 雷…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88073 号

### 容颜在昨夜老去

---

作者: 雷 电

责任编辑: 姜 琳

装帧设计: 可 峰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389299 (邮购部)

E - 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hubanshe.com>

印刷: 北京星月印刷厂

开本: 880 × 1230 1/32

字数: 170 千

印张: 9.25 插页: 2

版次: 2004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063 - 3052 - 0

定价: 18.00 元

---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曹琨一提到毕业分配就想进医院。  
有一天，他实在不堪忍受忽然仰天大叫一声：“My God, Fuck your wife!”那是子夜，在学校操场上，他闪腰岔气地跑了五十圈后喊的，他每天晚上都要到操场不断地跑不停地跑。

嘹亮的叫声在花香四溢的夜空中顽强地徘徊。曹琨被自己的高亢叫声感动得五体投地如痴如醉。陕北黄土高原的好后生站在高坡上唱酸曲时所练就的明亮昂扬嗓音，并没有因为进了城喝了漂白粉泡过的水而变质串味儿。“送情郎送到大门以西，迎面里来了一个卖小梨的。我有心给我的郎买个小梨吃，想起了昨晚的事不能吃冷东西……”“大红果子剥皮皮，人家都说我和你……”这些现在叫“民歌”、“信天游”，过去通通都称“酸曲”的东西，曹琨

刚上初中就学会了不少。他甚至觉得刚才那句英语就是用“酸曲”调调喊出来的。他大汗淋漓地停住脚步，举首寻觅自己的声音，希望穿过或追随它找到不受地球引力之苦，还能神奇地千秋万载地吸引这肮脏丑陋星球上芸芸众生的上帝。这时他突然意识到，上帝原来是没有婆姨的，因此理所当然不过性生活，因此也就活得单调枯燥乏味无聊。仅仅为了供人膜拜顶礼信仰而失去最真实的欢乐是不是太不划算？更使曹昆觉得非常不可思议非常无法理解的是，为什么仁慈、博爱、伟大、光荣而又正确能制造出产房和火葬场，负责大便入坑小便入池，生产鸡眼癌症痔疮和秃顶以及阿斯匹林金枪不倒丸、彩电录音机以及当然还能制造出早泄阳痿和阴冷神奇地发明淋病梅毒获得性免疫缺乏综合征也就是“艾滋病”的上帝（啊——！！！他真忍不住想啊一声或者几声）竟然与自己一样孤家寡人穷途末路，是个无足轻重不足挂齿的“王老五”，竟然没有一个漂亮聪明隆胸丰臀充满性感（或者丑陋愚笨身体扁平得一无是处）的女孩子会爱上他并为他献身。这也使得刚才嘹亮的叫声半文不值。

曹昆肯定也会同时想起，上帝很博爱。他博大精深的爱情不是任何一个女孩子所能独自享受的。曹昆十分怨恨上帝的一个很个人的理由是：博爱而又神力无边的上帝耶和华，为什么荒唐地把曹昆降生到陕北偏远的黄土高原一个偏僻贫穷的地方。基督——据说是上帝的儿子——虽然

落草在马槽中但那地方仍然是城市，伯利恒今天依然存在依然是个城市就是最好的证据。难道就因为耶稣是个“圣子”而有特权吗！上帝！黄土高原荒凉偏僻的窑洞里降生的曹昆，现在因为这个出生地而在毕业分配中处于最紧张的状态，当初任劳任怨吃苦耐劳高点明灯发奋图强地考入大学为的就是不再重返贫穷荒凉之地吃二遍苦受二茬罪。出身不由己道路可选择。曹昆不知道自己的道路该如何选择。“耶和华，我的上帝，我惟一的神。”

“对上帝，是不能用‘he’或‘she’来指代的！”英语课堂上，戴眼镜的朱老师津津有味诲人不倦地讲。他曾在让每个稍有抱负的中国青年或大学生都会眼红心热梦寐以求的牛津大学、哈佛大学和普林斯顿大学游过学。近十年的游学经历中，他一以贯之引以为豪的是他有一副在英国留学之始万不得已而戴上的无边近视眼镜。他戴着它倒不如说是它带着他广泛领略了亚、欧、美三大洲文化的所有精华和糟粕。虽然他800度的近视眼镜早已适应不了他近2000度的近视眼睛，但他深受中国传统文化“士为知己者死”和“从一而终”古训的熏陶，却从不抛弃它并且永远戴着它。

“记住，不能用‘he’或者‘she’！”

学生们一致睁大眼睛表示不解。老实说他们是既害怕又看不起眼前这个深受二毛子训练过的英语老师的。认为他学的外国东西是一知半解，学的中国东西是生吞活剥。

是中国人眼里的外国通，更是外国人眼里的中国通。他上课总愿找些非同凡响的问题来和学生们切磋。只见马枭拿出买饭排队时才会有的奋不顾身一马当先当仁不让的勇气高高地举手：“老师，我有个问题！”

“什么问题？站起来讲。”

“Why？为什么？”马枭咄咄逼人。

“什么为什么？”

“你是不是想明白无误地告诉我们，上帝不是男人，也不是女人——噢，当然首先应该肯定不是中国人——是个中性人二尾子？”马枭说完，环视整个教室一番，看到同学们都用亢奋的目光注视他，他期待地望着讲台。

英语朱老师为了能和马枭分庭抗礼，也用戴着眼镜的眼睛扫视整个教室，最终目光寸步不让针锋相对地落在马枭脸上。马枭感到内心有些慌乱。他还从未如此深沉威严一丝不苟地和任何一个老师的目光有过这种短兵相接的交锋。朱老师的声音伴着目光的方向扑面而来：“我只是想说，上帝不是人——记住‘不是人’三个字——不属于男人也不属于女人。”

“可是——”马枭再次环视全体同窗，先看见他们满脸都立即呈现出迷茫困惑的景象，然后看见他们正在交头接耳摇唇鼓舌议论纷纷。他更加感到有十分的必要来澄清上帝性别归属这个大是大非问题，这问题要涉及到多少亿芸芸众生的信仰啊。他信心百倍有恃无恐地提高嗓音：

“《旧约全书》创世纪第一章第二十七节说‘上帝就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上帝给那人起名亚当，亚当是男性，因此……”

“因此，”英语老师居高临下斜了马枭一眼，“因此你是不是想由此推出‘上帝也是男人’这个结论？”

“Yes, very well!”马枭回答。

“No! It's not! 错了!!!”英语老师声震屋梁，学生们不由自主全体起立。

“坐下！都坐下！”朱老师手一挥，马枭也跟着落座。“你！对！就是你——”英语老师手指着马枭，“站起来听我讲，《旧约全书》创世纪第一章第二十七节还说上帝——以下是原文——‘乃是照着他的形象造男造女’，最能说明问题的是第二章第二十二至二十三节，原文是这样，我给你们复述一遍。”他清清嗓子理好喉咙，“第二十二节，耶和华上帝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领她到那人跟前。第二十三节，那人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称她为女人，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这些已足够证明上帝不属于男人也不属于女人这个问题了。”他傲慢地看着马枭，以证明自己并非信口雌黄，而是字字有出处句句有来历。

马枭不知道英语老师早年留学英伦三岛时，将英文版的《新旧约全书》作为学英文的范本多次通读，所以仍不服气。

英语老师为了能使眼前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学生有所觉悟——而且是心服口服地觉悟，便从“人性论”的角度解释说：“男人之所以爱女人，正是因为女人才真正是男人的骨中骨，肉中肉，谁不爱自己的骨肉呢？”有史以来，全班同学第一次也都听清楚了关于男女关系的最通俗最深刻最浅显易懂也最深奥抽象的解释。而朱老师已自得其乐地闭上了眼睛，他沉浸在因自己博学多识和科学论证所带来的喜悦中。“懂了吗？”他问马枭。

“懂了，上帝……老师。”马枭口服心不服地吞吞吐吐。他还沒有弄明白一个关键问题：既然男女一体，女人是男人骨中骨肉中肉，为何结了婚再离婚的人那么多，他们不心疼自己的骨中骨肉中肉吗？

朱老师听到马枭将“上帝”和自己相提并论，心中激动得如同“文革”中红卫兵小将半夜三更听到“最新最高指示”一样热血沸腾心潮澎湃，为了延续这妙不可言的快意，他忍不住问：“其他人呢？”

其他学生看见老师已闭目养神，也都闭上了自己的眼睛，个个在静思冥想中领悟老师的绝妙好词和微言大义。

英语朱老师十分有把握地肯定自己的反问之后将会爆发出如自己想象中期待的那声振聋发聩的“懂——了！”

然而，没有，朱老师只得恋恋不舍地斩断正在减弱的快感。睁开闭了足有五分钟之久的眼睛，却影影绰绰看到除了一只高举着的手和仍旧站着的马枭外，其他人好像都

趴在桌上，而且有鼾声传来。

他神情沮丧泄气万分，仅余的一点快感已被破坏殆尽。他让马枭坐下：“都坐起来，太不像话了！”那只手仍旧高举着，他看不清它的主人，只好万无一失地问：“你有什么事？”

“老师，关于‘上帝’你还能告诉我们一些什么？”  
“狐狸”于小中应声而起。

“一本《新旧约全书》，全讲的是上帝，那里面上帝的一言一行都有记录。”朱老师的脑子又活跃起来。“讲一个简单的故事，上帝也有反复无常的时候，《出埃及记》第四章中说：‘摩西在路上住宿的地方，耶和华遇见了他，想要杀他。西坡拉就拿一块火石，割下他儿子的包皮，丢在摩西脚前，说，你真是我的血郎了。这样耶和华才放了他。’上帝刚刚才委摩西以重任，一会儿竟又要无缘无故地杀他，亏得摩西给上帝奉献了一块阴茎包皮之后，才打发了耶和华。你要人家包皮有什么用？不过，你们要记住‘上帝’God 反着记就是‘狗’dog，狗 dog 反过来就是‘上帝’God，这叫‘联系记忆法’，学外语时会经常用到的，能知一隅而以百隅反，才是聪明学生。”

聪明的于小中连连点头。

赵翌大概因此牢牢记住了“上帝”这个单词，也同时记住了上帝喜欢别人的包皮这件事。他不明白，一个纯粹而且永垂不朽的光棍汉，自己的包皮都永远闲着，要别人

的包皮作何用？虽然那玩艺儿弹性、韧性、延展性都让身上其他部位相形见绌，但却真正是“鸡肋”的作用，喂狗狗都不吃，上帝却不放过。

他理解不了上帝的所作所为，只得垂头丧气往相反方向继续跑。这是他每晚来此跑步中惟一独特新颖兴趣盎然颇具个性的举动。

毕业分配，至少从毕业分配上看，上帝和包皮都是帮不上什么忙的。哪怕你包皮再长也毫无用处。这可憎可恨又无法躲开的毕业分配。一想到此，曹昆恨不能立即停下脚步，在操场中央吼上一嗓子“酸曲”：

对面面的圪梁梁上站着一个谁  
那就是我那勾命的二妹妹，

二妹妹长得（呀）实呀实在的好  
走起路来就像那个水呀水上漂，

8

羊格肚肚手巾三道道的个杠  
我想和我那二妹妹上呀上回炕。

曹昆没有自己的“二妹妹”，想象中的她是什么样子也无从谈起，虽然心中一直渴望——身体也一直渴望——有个“二妹妹”。他妈的毕业分配已成为躲避不开的存在，

现在却无人可供商量。更无“二妹妹”可作知音。“青草牛粪救不了火，酸曲也救不了曹琨我。”停下来的曹琨有些自怜。

“人为刀俎，我为鱼肉。”赵翌一遍遍地往日记本上写这句话，从左往右，从上往下，从右往左，从下往上翻来覆去地写了无数遍，写着写着，他忽然神情激动脸色苍白地冲出宿舍，把水房中所有的水龙头通通开到最大限度，在哗哗不息的流水声中，他仔细、认真、全面地在每个龙头下冲冲自己满头黝黑浓密硬似猪鬃的头发。他慢慢冷静下来，回味着刚才在日记本上写的话，他觉得自己已走出困惑和懦弱，本来他觉得自己在毕业分配中是个任人宰割的“鱼肉”，生性敏感怯懦的他其实已习惯了任人宰割的角色。可这是毕业分配，生命中关键的十字路口。赵翌刚才在日记本那写得乱七八糟的字中似曾看见“我为刀俎，人为鱼肉”的字样，也许那是笔误，是潜意识在作祟。可弗洛伊德说，潜意识反映人的真实欲望，是人真实心理活动的折射。凭什么一定自己就是“鱼肉”别人就是“刀俎”，兔子急了也咬人，何况这是毕业分配，赵翌已不想再任人宰割，他为自己的发现和觉悟而自豪。

他又一次用凉水冲冲脑袋，从楼道回宿舍时，他再次坚定了自己的确是个极富创造性思维的天才的信心。岂止是天才，简直是他妈的旷世奇才，不是旷世奇才能做出这样卓绝的翻案文章？他不顾满头水珠潇潇而下，接着刚才

的地方越写越来劲，一气又写了二百多遍，然后把它们撕个粉碎。

他的日记本总是这样，写完一页撕碎一页。

他不由得又想起了自己伤心的初恋。那场对他打击至痛的纯洁之恋。“十八的姑娘一朵花，一朵花，眉毛弯弯眼睛大……”他哼起了歌。没有人完整地听过这首西北民歌。赵墨从来只唱这两句，兴高采烈或情绪低落时都只唱这两句。最近每天晚上睡觉前更是像功课一样坚持不懈，大家推测这和那场让他死去活来的恋爱有关。

“行了吧，您哪！”“狐狸”手里拿着刚脱下来的袜子，赵墨说，“睡觉。”为了保证毕业时分到北京工作，为了早日适应北京的一切，“狐狸”学“京腔”已有不短的历史。他总爱说：“您哪您哪。”

赵墨还在兴奋之余，他的歌喉也因此而停息不了，只不过另换了一首：

河水清，石桥长，  
我为阿哥洗军装。  
洗军装，情意长，  
点点滴滴在心上。  
阿哥是桥，阿妹是水，  
水在桥下日夜流。

“还‘日夜流’呢，‘别拧我，疼！’”马枭对正唱歌的赵墨说，“睡吧睡吧，关灯了！”

于是，熄灯后的宿舍，充满了男性身上的味道和发油味儿、脚汗味儿以及二氧化碳味儿。

各种按常规可分为文明或者不文明或者非常不文明甚至非常文明的语言，也积极地散发出来，此起彼伏。先是相互交流一番当天的所有关于国内国际、国计民生，校内外饮食男女的新闻，当然更重要和更多的是异性或某个同性和异性关系的新闻；然后是模仿或介绍关于老师的一切所能得到的轶闻趣事，社会名流以及影视歌星无疑是谈论的内容和对象。话题不知怎么突然转到本校一位“名人”身上。

中文系一位男研究生，临近毕业认识了一个金发碧眼的美国女人，那女的比这位研究生大近二十岁。为了出国，小伙子现在正和这美国女人在热恋中，出双入对，引得全校男女老少侧目而视。这男生是个“采花高手”，无数长相出色的女孩子，都因他而神魂颠倒，包括心理学系的个别女生。“这才像个真正的男子汉。”“狐狸”感慨大发。他对那些能轻易俘获漂亮女生的男人一向十分敬佩。

“鸟！二十二，都是阳气早泄，还什么真正的男子汉呢？二十三。”曹昆在床上做着俯卧撑吐字艰难地说。

“什么叫阳气早泄？阳气早泄指什么？”惊泽认真耐心地问。

“不知道——二十六——不知道就是不知道嘛。”喘着气的曹昆终于贴紧床板一动不动，“你是研究生嘛！研究生就是研究‘生’的，当然包括生产和生殖，你能不知道？”

“那么你呢？研究什么？你？”惊泽有一个优良的品德，就是问问题至少一定要问两遍。他参加了二月份的报考研究生考试，据说金榜高魁的希望极大，证据是他的英语考试过“线”二十分。

“我当然是专门研究‘研究生’的！”

曹昆的答复，使得惊泽羞愧满面，幸亏是黑暗中，没人看见。他侥幸地想，但立刻又后悔自己反应太慢，没能及时恰当地遣词调句反击对方。

“说得好！痛快。”“斜眼”痛快地夸奖曹昆。

“斜眼”承袭了祖上目不正视的余韵，他看人时总让人胆战心惊，以为他高深莫测，大有一眼看穿任何人五脏六腑的架势，别人觉得他的眼神，仿佛不屑一顾，又似冷眼旁观。

12 曹昆可从不这样认为， he 觉得“斜眼”这家伙假模假式，没有什么真才实学，只是考试偷看别人时更隐蔽更方便而已。

马枭用了整整一星期时间，不顾功课繁忙考试在即，看了不下二十本有关资料和书籍，预备为“斜眼”正名分。他把自己考查和考证的成果，趁着晚上休息前，在宿

舍关于“国际国内国计民生校里校外饮食男女”新闻发布会上讲了出来。马枭做此类事时，除了神情庄重气宇轩昂外，还要照例先拿出讲稿默记几遍，他然后说：“斜眼”其实是一个与众不同真正伟大的褒义词，表示不同凡响，不入俗流。徐悲鸿有言：人不可有傲气，但不能无傲骨，敦诚悼念曹雪芹的诗中也有“傲骨如君世已奇”。德国的“铁血宰相”俾斯麦更说过：“傲岸的人总是有些与众不同的天赋的。”“斜眼”就正好表示了一种傲骨，一种与众不同的天赋。马枭又列举了不少古今中外的历史名人做证据说：“晋朝的阮籍，眼高于顶，常以白眼看人，即使对汉高祖刘邦，阮籍也不屑地说：‘世无英雄，遂使竖子——就是小子、儿子的意思——成名！’近如刘半农君，鲁迅有诗赞曰：‘冷眼看鸡虫！’”“斜眼”蜷在床上，听完马枭的论证，愈发觉得自己果真不同凡响，他在心中感谢马枭并仰面朝天仔细望着天花板上的苍蝇，觉得连它们有几条腿也能看得一清二楚，他不禁又后悔为什么自己过去一直没有发现自己独特的天赋，竟让马枭获得了专利权。

此后，“斜眼”看人和物时，眼睛比以前斜得更神气不凡了，即使谈朋友也不例外。

“斜眼”的女友是班里的文艺委员，长得十分美貌，好似仙女一般。且又风流多情能干精明。本名慕容西子，写得一手缠绵温柔哀感顽艳凄美动人的爱情诗，常在校园内被传播和传诵，惹得一班浮浪子弟整天围追堵截争风吃

醋。据说她却一个也看不上，认为他们既无才更无德。她之所以选择了“斜眼”，虽然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期，其实原因很简单：“斜眼”会死心塌地忠心耿耿地追随在自己左右，他不会惹出任何事情来。再说，恋爱又不是结婚，用不着考虑得太深远。反过来说如果考虑得太深远了谁还有勇气去结婚？她写过不少“与你”、“赠××！”、“相思曲”、“雨夜”、“秋雨”之类的诗，内中涉及到情感寄托的人不少，“斜眼”从未问过。有一句全校流传很广的诗句：“今夜，你是我心头温柔的刀；今夜，我是你眼角凄迷的泪。”许多人都抄来用作自己情书中的表白，以博得所爱的人的感动。这里边的“你”，许多人以为指的是“斜眼”，其实“斜眼”当了一回《红楼梦》里的晴雯，“枉担了虚名”而已，“斜眼”从不计较这些事。纵使丈夫，也只管方圆一丈内之事，出了一丈谁能管上？何况自己还没有当上丈夫呢？

曹昆曾送给慕容西子一个绰号，很快就博得了大家的承认：“豆腐西施”，这是元旦晚会上曹昆的即兴之作。曹昆送给她的贺年卡上写了两句大吉大利之语：“人比豆腐西施，智赛须眉男儿。”“斜眼”和“豆腐西施”在一起时，总是用一只眼睛瞟着她，她心里悲愤交加，认为他看不起自己，终于有一次，她忍不住了，也斜着眼睛问“斜眼”：“你怎么老用一只眼睛看我，难道像我这样的人还不值得你用两只眼睛看？”